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新林护字〔2024〕2号

关于印发2024年度甘草和麻黄草 采集计划的通知

各地、州、市林业和草原局：

根据各地报送的甘草、麻黄草资源情况及采集计划，经研究决定，2024年度我区计划采集甘草47302.3吨（天然甘草10031.8吨、人工种植甘草37270.5吨）、麻黄1431.128吨（天然麻黄1421.128吨、人工种植麻黄10吨）（详见附件），现将年度采集计划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各地州市林草主管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禁止采集和销售发菜制止滥挖甘草和麻黄草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0〕13号）文件精神，严格按照年度采集计划量核发采集证，不得超量核发。各地要加强对年度采集计划执行情况和采集活动的监督检查，确保采集活动严格按照采集计划限额和采集证批准的采集数量、采集地点、采集时限执行，严禁乱采滥挖行为，严厉打击无证采集、超量采集、跨属地采集等违法行为。

特此通知。

联系人：梁璨

电 话：0991-5811795（传真）

附件：新疆 2024 年度甘草和麻黄草采集计划表



抄送：工信厅。

内发：李巡，办公室、动植物处、草原处。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4 年 1 月 3 日印发

附件

新疆 2024 年度甘草和麻黄草采集计划表

单位: 吨

地、州、市		种类数量	甘草采集计划		麻黄草采集计划		备注
			天然	人工种植	天然	人工种植	
合 计		10031.8	37270.5	1421.128	10		
乌鲁木齐市						封育	
伊犁州直	合计	1336.8	1730	320	10		
	霍城县	20					
	巩留县	1210	1710	110			
	察布查尔县	6.8					
	尼勒克县		10		10		
	特克斯县			200			
	昭苏县	100	10	10			
塔城地区						封育	
阿勒泰地区	合计	100（种子）	5200	100			
	阿勒泰市	50（种子）		30			
	布尔津县			70			
	哈巴河县	20（种子）	1000				
	福海县	30（种子）	3000				
	青河县		1200				
克拉玛依市						封育	
博州						封育	
昌吉州	合计		2000				
	昌吉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		2000				
哈密市						封育	
吐鲁番市						封育	
巴州	合计	1150	18555				
	库尔勒市	50	2500				

	和静县		685			
	和硕县		3500			
	轮台县	950	3000			
	尉犁县		4000			
	焉耆县	100	400			
	博湖县		350			
	且末县		4000			
	若羌县	50	120			
阿克苏地区	合计	3725	566.5	1.128		
	库车市	1500		1.128		
	乌什县	425	116.5			
	拜城县	100				
	沙雅县	500				
	温宿县	1000	450			
	阿瓦提县	200				
克州	合计	500	675	1000		
	乌恰县	500		1000		
	阿图什市		675			
喀什地区	合计	1200	8164			
	疏附县	200	270			
	英吉沙县		300			
	伽师县		150			
	麦盖提县		2724			
	巴楚县		4000			
	莎车县	1000	700			
	泽普县		20			
和田地区	合计	2020	380			
	民丰县		110			
	于田县					
	策勒县	800				
	和田市		40			
	和田县	1220	230			